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关于对
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专项核查说明

大信备字[2018]第 2-00105 号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对“关于对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 专项核查说明

大信备字[2018]第 2-00105 号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就贵所关于对湖北宜化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非许可类重组问询函（2018）第9号”中相关事项回复如下：

8. 重组报告书显示，交易标的已于2017年8月被吊销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停产至今，且属于大额亏损资产，评估基准日为2017年12月31日，自审计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盈利和亏损均由宜昌新发享有或承担。请你公司详细说明上述过渡期损益安排的合理性及合法合规性，并结合交易标的的生产经营状况，详细说明交易标的在过渡期间是否存在继续发生大额亏损情况，以及该部分亏损由交易对方承担是否导致变相调整交易价格情况，进而由此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的产生积极正面影响，进而实现当期扭亏或大幅减亏的目的；独立财务顾问过渡期损益处理的合法合规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公司年审会计师及本次交易聘请的会计师对相关会计处理的合法合规性以及是否符合企业合并准则的规定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过渡期间损益涉及的会计处理及影响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组协议，过渡期间的损益由宜昌新发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承担。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相关规定，母公司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应当将该子公司当期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成本、费用纳入合并利润表。因此湖北宜化本期处置交易标的，过渡期间产生的收入、成本、费用项目将纳入湖北宜化合并利润表范围，相应增加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或减少合并利润表对应项目的金额。同时，过渡期间的损益将会增加或减少交易标的处置日的净资产，进而会减少或增加本次出售股权的投资收益。过渡期间的损益对合并利润表的影响与本次出售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的影响恰好相反并互相抵销。因此，标的公司过渡期间的损益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不会产生影响。

湖北宜化已在重组报告书“第一节 本次交易概况/三、本次交易具体方案/（五）过渡期间损益归属”中补充披露了上述内容。

（二）核查意见：

本次交易，标的公司过渡期间的损益对上市公司当期合并报表的收入、成本、费用的影响与本次出售股权产生的投资收益的影响恰好相反并互相抵销，因此，标的公司过渡期间的损益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不产生影响。

17. 请你公司结合交易支付方式和资产过户安排补充披露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可能涉及的税费及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并说明相关会计处理过程、入账的会计期间及处理依据；请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回复：

（一）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组协议，上市公司处置交易标的股权比例为 80.10%，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持有交易标的 19.90%的股权，上市公司丧失对交易标的控制权，对交易标的不具有重要影响。

本次交易标的净资产评估值合计为 129,836.97 万元，评估基准日的经审计的净资产合计为 114,312.85 万元，本次交易的 80.1%股权对价确定为 103,999.41 万元，交易对方将以现金支付对价。

根据交易双方签订的重组协议，股权转让价款分期支付，首期支付数额为股权转让总价款的 20%，即 20,799.882 万元；股权转让交割完毕，余款 83,199.528 万元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前支付。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cpa.com.cn

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为（103,999.41 万元-处置日新疆宜化净资产总额×80.10%）+（129,836.97 万元-处置日新疆宜化净资产总额）×19.90%，确认为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合并报表产生的投资收益。

（二）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税费

2017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280,194.33 万元，本次交易确认的投资收益不足以弥补母公司以前年度产生的亏损，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不需要缴纳企业所得税。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即股权转让属产权转移书据的征税范围，立据人（即合同签署各方）须按股权转让价格的万分之五分别缴纳印花税贴花，母公司对应的印花税额约 52.00 万元（即 103,999.41 万元×0.5%=52.00 万元）

综上，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约 52.00 万元的税费。

（三）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

综合上述（一）和（二）中所述的股权转让投资收益及本次交易可能产生的税费，本次交易将导致上市公司当期净利润增加约 15,472.12 万元【本次交易产生的利润为（103,999.41 万元-114,312.85 万元×80.10%）+（129,836.97 万元-114,312.85 万元）×19.90%- 52.00 万元=15,472.12 万元】。

（四）相关会计处理过程、入账的会计期间及处理依据

本次交易，首先上市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在对交易标的丧失控制权时，按出售股权形式在出售方个别报表层面进行账务处理，即将股权转让价与长期投资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条 企业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
学院国际大厦15层
邮编 100083

WUYIG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LLP
15/F,Xueyuan International Tower
1 Zhichun Road,Haidian Dist
Beijing,China,100083

电话 Telephone: +86 (10) 82330558
传真 Fax: +86 (10) 82327668
网址 Internet: www.daxin CPA.com.cn

期投资收益。并将本期初至丧失控制权期间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与此同时调整合并报表的投资收益。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及其应用指南等相关规定，入账会计期间的确定应同时符合以下几个要求：

- 1、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2、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
- 3、参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
- 4、合并方或购买方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5、合并方或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新疆宜化股权处置的入账时间应满足上述条件，如未满足上述条件，上市公司仍应将新疆宜化的财务报表纳入当期合并范围。处置日，上市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五）核查意见：

本次交易，上市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及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上述拟进行的相关会计处理过程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入账的会计期间正确，处理依据合规。

